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、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张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频先生、李乐霓女士及公司董监高的《减持计划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基本情况

股东类别	股东名称	持有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张波	203,130,164	37.38%
	张频	142,762,462	26.27%
	李乐霓	5,134,442	0.94%
董、监、高	陈平	288,962	0.05%
	黄伟宁	1,161,770	0.21%
	袁丽莎	71,319	0.01%
	张舒茗	55,445	0.01%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股东：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（张波、张频、李乐霓）

1、减持计划主要内容：

- （1）拟减持原因：自身财务需要。
- （2）股份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的股份。
- （3）拟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拟计划减持不超过 2,500 万股，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.6009%。
- （4）拟减持期间：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。
- （5）拟减持方式：大宗交易、竞价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。

(6) 拟减持价格：参照大宗交易、竞价交易或协议转让的定价规则。

2、相关承诺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“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”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，无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票，采取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，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

(二) 股东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1、减持计划主要内容：

(1) 拟减持董监高明细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来源	拟减持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陈平	二级市场买入	72,241	0.0133%
黄伟宁	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的股份	290,443	0.0535%
袁丽莎		17,830	0.0033%
张舒茗	股权激励、二级市场买入	13,861	0.0026%
合计		394,375	0.0727%

(2) 拟减持原因：自身财务需要。

(3) 拟减持期间：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。

(4) 拟减持方式：竞价交易。

(5) 拟减持价格：参照竞价交易的定价规则。

2、相关承诺：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上述拟减持股东将根据资本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若按照上述减持数量的上限减持，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，仍为张波先生。

3、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公司董监高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4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15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。

4、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。

5、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出具的《减持计划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24日